



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

(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998)

公告

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员会成员变化

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“本行”）董事會（以下簡稱“董事會”）欣然宣布董事會已同意提名李哲平先生（以下簡稱“李先生”）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。根據本行章程及相關的中國法律法規規定，對李先生任命的生效取決於本行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的批准，以及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批准。

李先生的詳細資料如下：

李哲平，四十三歲，自 2003 年至今擔任《當代金融家》雜誌社執行社長兼總經理。李先生於 1995 年至 2003 年任統信資產評估有限公司董事長，1993 年至 1995 年任中國證券報理論版主編。2008 年 8 月至今擔任國投瑞銀基金管理有限有限公司獨立董事。李先生畢業於山西財經學院並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，後獲中國人民銀行總行研究生部經濟學碩士學位。

董事會已提名李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，其任期為3年（從選舉產生之日起至任期屆滿當年的股東年會之日止）。李先生於任職期間有權獲發津貼人民幣二十萬元。

李先生確認（1）彼並無在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，在過去三年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。（2）彼與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、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；以及（3）截至本公告日，彼並無本行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。

除上文披露者外，李先生確認，概無其他資料有關李先生獲委任之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.51(2)(h)至(v)條予以披露，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行股東。

另外，董事會宣布董事會委员会成员的如下变化：

居伟民先生，本行的非执行董事之一，已辞去其在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职位。董事会已任命郭克彤先生，本行的非执行董事之一，为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。

董事会亦已任命居伟民先生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。

承董事會命

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長

孔丹

中國北京

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本行的執行董事為陳小憲博士及吳北英先生；非執行董事為孔丹先生、常振明先生、竇建中先生、陳許多琳女士、居偉民先生、張極井先生、郭克彤先生及何塞·伊格納西奧·格里哥薩里(José Ignacio Goirigolzarri)先生；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重恩博士、藍德韋(John Dexter Langlois)博士、艾洪德博士、謝榮博士及王翔飛先生。